**忻州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2](#_Toc18832)

[一、主要职责 2](#_Toc20644)

[二、机构设置情况 3](#_Toc29201)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算公开报表（见附表） 4](#_Toc24633)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_Toc315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9265)

[二](#_Toc9265)、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_Toc322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276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27625)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6](#_Toc1115)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6](#_Toc225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_Toc30628)

**第一部分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1、协助做好市级单位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工作，指导下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配合基层党组织做好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2、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政策解答、权益咨询、心理疏导、法律服务等工作。

3、组织当地退役军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和帮扶、项目推荐和职业介绍等服务，承办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招聘会、推介会等。

4、全面摸清、动态掌握本市生活存在特殊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基本情况，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做好帮扶援助工作。

5、协助做好军属、烈属、伤病残退役军人、带病回乡退役军人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6、协助开展本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数据采集、资料管理、汇总分析和报送等工作。

7、按照党和政府关于安置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的服务管理工作。

8、指导县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

9、完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内设科室共4个：

1.办公室

2.军转干部服务科

3.退役士兵服务科

4.军休服务和优抚科

1. **2020年度部门决算算公开报表（见附表）**

附表1：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表2：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

　附表3：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

　附表4：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表5：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表6：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附表7：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表8：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89.84万元，本年支出189.84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结余分配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9.84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89.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73万元，占50.43%；项目支出94.11万元，占49.57%。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9.84万元，支出合计 189.84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9.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9.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两个方面：

1. 基本支出95.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7.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公用经费7.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94.11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及社会保险费用、优抚事业单位科室建设、环境美化和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工作目标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以前年度工作目标已完成，剩余的滚存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和以前年度工作目标尚未完成，结转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本年和以前年度工作目标已完成，剩余的滚存资金。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